

政府采购电子化公开招标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
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JXYC-LCCG-2026001

采购人名称: 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江西屹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招标需求要览	7
第一节 商务需求书	7
第二节 技术需求书	8
第三节 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19
第四节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22
第五节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31
一、电子化采购	31
二、说明	32
三、招标文件	33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34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38
六、开标与评标	39
七、授予合同	41
八、中小企业扶持等政策	43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参考格式）	4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江西屹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依据黎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批准的采购计划，对“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XYC-LCCG-2026001）”进行电子化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项目概况：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2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JXYC-LCCG-2026001

(2) 项目名称：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 963970.00 元

(5) 最高限价： 935000.00 元

(6) 采购需求：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采购预算	项目需求
JXYC-LCCG-2026001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	1 批	人民币： 963970.00 元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要览”

(7)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日内各项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7.4 资格信用承诺函）或者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可以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证或税收完税证明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间为资格评审截止时间。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本项目采购落实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2)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提供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2）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3）经营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医疗器械注册人或者生产企业在其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医疗器械，不需提供）。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4月30日00:00至2026年05月10日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招标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逾期将无法下载招标文件。

(2)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网址：<https://ggzyjy.jxggzyjy.cn/tpbidder>）

(3) **方式：**网上自行报名下载。

(4) **售价：**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5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黎川分中心三楼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供应商不需要到现场参加开标会，现场环节（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签到、递交原件、现场解锁、电子保函等）全部转为不见面开标系统线上操作，现场签到环节改为网上签到，供应商必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线上签到，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未按时网上签到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登录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ztb.jxfz.gov.cn/>)，在首页点击“不见面操作手册”仔细阅读“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项目操作手册（政府采购）——投标人操作手册”，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联系电话：0512-58188507。

(二) 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委托人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应当熟练操作新点系统，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必须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评标委员会的询标等信息。

(三)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设置为 20 分钟，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委托人在主持人设置的投标人解密时长内完成在线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作废标处理。

(四) 关于投标保证金：根据抚财购【2022】12 号文，为降低我市政府采购制度性交易成本，本项目不予收取投标保证金。

(五) 本项目允许观摩 1. 观摩人数：为保证政府采购交易现场秩序，本项目允许观摩人数原则上控制在 5 人以内（含 5 人）。 2. 预约方式：对有观摩意愿的人员应要求不晚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将身份信息、联系方式发送至采购公告公布的电子邮箱：1419038944@qq.com，进行预约登记。 3. 人员确定：采购代理机构按收到电子邮件先后顺序确定观摩人员，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观摩通知书》。 4. 观摩纪律：应要求观摩人员至少在开标前 10 分钟到达开标现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与预约信息核验后进入观摩席。要求观摩人员在开标期间保持安静，遵守开标纪律，不得提出质疑或进行评论，违反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各县（区）分中心场所管理制度的观摩人员，将被要求离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列现场观摩开标黑名单，不再允许观摩抚州市范围内的政府采购项目开标，情节严重的，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六) 本项目不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七)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在人行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基础上，新增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政采贷”融资渠道。中标供应商免费注册成为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ww.jxemall.com)正式供应商后，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相关操作指南及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抚州市财政局官网“政府采购一政采贷专区”查询。如中标(成交)供应商需要政府采购合作融资贷款的，请在抚州市财政局官网“政府采购-政采贷专区”了解融资贷款政策，也可向黎川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咨询。联系电话:0794-7566516 联系人：何女士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日峰镇国安西路 236 号

联系电话：139794721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屹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青云峰路金巢华城小区 5 栋 217 室

联系电话：1361704291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617042913

第二章 招标需求要览

第一节 商务需求书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书）
★最高限价	本项目控制价为人民币 935000.00 元。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此限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交货方式	中标供应商负责所有设备包装、运输、装卸、二次运输、辅材、安装调试、移交、配合采购人对货物进行抽检等一切工作。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交货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日内各项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质量与验收	<p>1、投标人须提供全新、原装，并符合质量标准的货物。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本项目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及“投标文件”中的各项指标；</p> <p>2、投标人交货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应整理列出货物清单随货物交采购人，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的依据；</p> <p>3、对开箱不合格的货物投标人予以换新，并由投标人承担一切与之有关的费用；</p> <p>4、由采购人组织人员对货物及安装、调试和试用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并对货物质量、安装等情况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后果由投标人负责；</p> <p>5、验收环节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质量要求及售后服务	<p>1、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硬件提供一年免费质保，除（一）综合手术台、（八）儿童保健椅、（十二）妇科检查床、（十三）治疗车、（十六）抢救车、（二十二）无影灯、（二十三）鹅颈灯、（二十五）吊塔、（二十六）手术推车、（二十七）洗手池、（三十二）多功能体位治疗床、（三十五）婴儿心肺复苏模拟训练模型以外，其他设备需每年免费校准并出具校准报告。</p> <p>2、设备保质期内，中标供应商对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免费配件更换。如果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4 小时内作出答复，24 小时内达到现场，48 小时内排除故障并免费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p>

	3、中标供应商应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采购人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中标供应商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
★付款方式和条件	全部安装完毕且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关于知识产权	中标人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产品及所属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备注：以上所有商务需求，供应商必须全部响应(满足或优于)，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第二节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等设备招标（详见采购数量及技术参数）

二、采购数量及技术参数：

（一）综合手术台 1台

- 1、台面升降、前后倾、左右倾等主要体位调整均由按键操作、电动推杆传动实现；
- 2、台面板采用优质亚克力板制成，床垫采用慢回弹记忆海绵成型，舒适美观；记忆海绵床垫，均匀分担载者压力，具有抗腐蚀、耐酸碱、透气、易于清洗等优点，可依据病人体温自然塑型，有效防止病人产生褥疮；
- 3、腿板可拆卸，手动旋转外展、下折，调节方便，十分便利泌尿科手术；
- 4、头腿板可拆卸，便于操作，提供更加灵活的手术空间；
- 5、手术台选用医用级 304 不锈钢材质，表面经特殊亚光处理；
- 6、高强度不锈钢底罩，抗压能力强，防腐蚀、易清洁；
- 7、手术台底座具有固定或移动功能，底部带有轮子，移动灵活，固定可靠；
- 8、台面可选配内置腰桥，为胆、肾等手术提供方便；

9、手术台主要动作：台面升降、台面前后倾、台面左右倾采用电动装置，该装置由控制器、电动推杆等组成；头板、腿板、背板折转，由气弹簧控制操作；腰板上升机械控制。

10、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	备注	操纵方式
1	头板	上折 $\geq 20^\circ$ ；下折 $\geq 90^\circ$	可拆卸	手动
2	背板	上折 $\leq 75^\circ$ ；下折 $\geq 10^\circ$		手动
3	腰桥	抬升 $\geq 100\text{mm}$		手动
4	腿板	外展 $\geq 180^\circ$	可拆卸	手动
5	台面尺寸	2010mm \times 500mm \pm 20mm		
6	台面升降	$\geq 680\text{mm}\sim 930\text{mm}\pm 20\text{mm}$	含 $\geq 6\text{cm}$ 厚床垫	电动
7	电源及功率	220V/50Hz, 150VA	配备蓄电池，可连续工作50~80次手术	
8	台面左右倾	左倾 $\geq 20^\circ$ ；右倾 $\geq 20^\circ$		电动

(二)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1台

- 1、听力筛查仪，可调中英文操作界面：测试精度高，避免漏筛；
- 2、耳声发射类型：瞬态声耳声发射 TEOAE；
- 3、机器操控方式：大屏幕 LED 背光彩色液晶触摸屏控制，可带手套操作；
- 4、探头与主机连接：人体工程学探头，探头和线成 90 度，采用屏蔽软线连接，不易折断。
- 5、刺激声频率范围：1.5~4.5 kHz；
- 6、刺激速率：接近 60Hz；
- 7、探头重量含尖端 $\leq 4.6\text{g}$ ，柔韧屏蔽电缆长度 59 英寸。

- 8、刺激强度：70~83 dB SPL（45~60 dB HL）依靠耳道容积自行校准；
- 9、屏幕实时显示：可实时显示 TEOAE 波形、测试进程、信号强度和噪音强度、TEOAE 峰值数、伪迹水平、稳定性。
- 10、探头适配助理：可实时观察探头佩戴情况，有助于提高操作速度。
- 11、探头主体：20mm \emptyset ×23×11mm（0.8×0.9×0.43）
探头尖端：3.3mm \emptyset ×10mm（0.13×0.4）
- 12、刺激声类型：非线性短声 Click；
- 13、内置存储容量：可存储 \geq 400 个听力筛查结果；
- 14、电池类型： \geq 1700mAh 锂电池，3.7V，6.7Wh；
- 15、多功能坞站系统，可传输检查数据和充电功能；
- 16、省电模式和自动关机：一段时间不使用，仪器自动切换到省电模式，最后自动关机。
- 17、电源和充电状态指示灯：显示电池电量和充电指示。

（三）新生儿黄疸检测仪 1 台

1. 主要用途：用于各级医院的新生儿科、儿保科等部门对新生儿黄疸进行早期筛查；
2. 主要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具有 CMD13485 认证；
3. 测量方式：光反射式；
4. 光源：LED发光二极管；
5. 显示方式：液晶显示；
6. 示值误差：0-25 mg/dL \pm 1.0 mg/dL；
7. 电源：锂电池DC3.7V、 \geq 1500mAh，一次充足电后可检测800次以上；
8. 校验色屏：白色端面为0，黄色端面为16.0 \pm 1.0。
9. 测量单位同时显示功能：可分别显示 μ mol/L、mg/dL。
10. 数据存储功能：具有存储200条测量数值的功能。
11. 计算平均值功能：显示“AVERAGE(n)”的数据、单位。“(n)”为2-5次，递增；同时可清除前一次数据，“(n)”退1，数据同时退一次；“(n)”为1和5时，不可清除。
12. 开启准备时间：开机即用，无需准备。
13. 电池电压检测功能：当测试仪电池电压过低时，屏幕显示“Low Battery”。
14. 自动关机功能：不在充电状态下，测试仪停止操作，放置10分钟后自动关机。
15. 电池电量显示：屏幕右上角显示分别表示电量剩余约为100%、75%、50%、25%、0%。
16. 充电显示功能：仪器充电时，显示屏点亮并显示“Charging...”。
17. 充电自动保护功能：当测试仪电池充到4.2V \pm 0.05V时，自动停止充电(充电电流小于等于20mA)。

(四) 全能儿童体检工具 1套

1. 婴幼儿精密体检仪

婴幼儿智能精密体检仪,卧式自动测量 0-3 岁宝宝身高体重,搭载婴幼儿体格发育评价系统,评价标准: WHO 标准、WHO 评价包含体重评价,身高评价,身高别体重,总评;各分项检测功能技术指标:

操作方式:自动模式,全自动一体测量,同步语音显示一体;手动滑动挡板辅助测量,滑至宝宝脚底后按下挡板上方按钮可以锁定身高,有效避免宝宝乱动造成测量误差大,超静音,易操作。

身高测量方式:身高采用双通道高精度光电测距传感器,测量精度不受外界环境影响,测量精准并有仪器刻度尺校验补偿;挡板上测量有测量开关键,有效避免没有准备好情况下,自动测量。

体重测量方式:体重采用两个中国航空工业公司高精度平衡梁式压力传感器称重,分布仪器两端,灵敏度高,测量精准快速;待机界面有一键去皮,一键去掉包裹宝宝的毯子重量。

婴儿秤整机 ABS 工程环保塑料成型,表面柔和亲肤,结实耐用,性价比高;非金属材料,无焊接,无喷漆,不掉色,对宝宝皮肤无伤害。

2 路测量通道,测量有保障。具有低能耗模式,空置时自动低功耗,节能又省电。

身高测量范围: 35-110cm 分度值 0.1cm 或 0.5cm 可调

坐高测量范围 35-110cm 分度值 0.1cm 或 0.5cm 可调

体重测量范围: 50g-60kg 分度值 10g、20g、50g 或 100g 可调

数据传输:标准 RS232 通讯接口可对接单位体检系统,测量数据上传,传输数据性能稳定,免费提供串口协议。可选配蓝牙或 WIFI 传输。

语音播报:清晰语音播报测量结果

打印报告:热敏打印测量结果

电源电压:AC100-240V,

功耗:10W

工作环境、环境温度: $-10^{\circ}\text{C}\sim+40^{\circ}\text{C}$ 环境湿度: $<85\%$

2. 升降式儿童身高体重测量仪

儿童升降式身高体重测量仪,根据医护人员不同的操作习惯,自由选择测量模式,使用更方便。同步测量数据清晰语音播报;高清电容触摸屏显示,不受外界光线和视角影响。

内置热敏打印机,高速热敏打印测量报告,测量结果搭载婴幼儿体格发育评价系统,评价标准: WHO 标准 (WHO 评价包含体重评价,身高评价,身高别体重,总评);

各分项检测功能技术指标:

身高及坐高测量:测量方式,采用步进电机精准的转速和位置控制测量身高;

性能：不受环境温度与湿度的影响，位置误差非常小，避免头发引起的误差。可精准控制正向/反向转动，测量过程中实时监测头顶位置，测量杆自动降速，测量更加精准舒适。

身高测量范围：60-180cm 分度值：1mm；

坐高测量范围：60-180cm 分度值：1mm；

体重测量：测量方式，高精度平衡梁式压力传感器测量体重；

性能：具有偏心负载功能，灵敏度高，测量快速精准，耐疲劳寿命长；

体重测量范围：1-200kg 分度值：50g

体型指数：自动计算国际通用体格指数(BMI)；

数据传输：标准 RS-232 通讯接口（可选配蓝牙传输或 WIFI 传输）；

显示方式：7 寸真彩高清液晶屏显示；

语音播报：清晰语音播报测量结果；

打印方式：热敏打印

电源电压：AC100-240V, 50Hz；

功耗：10W；

工作环境、环境温度：-10℃~+40℃ 环境湿度：<85%；

（五）供应室高压灭菌设备 1 台

1. 容 积：≥100L；

2. 工作压力：-0.08MPa-0.21MPa ；

3. 设计温度：≥150℃；

4. 脉动次数：3 次（0~400 次可调）；

5. 灭菌室安全阀：压力大于 0.25MPa 安全阀开启；

6. 脉动幅值：-80.0kPa~150kPa（可根据用户需求上下调节）；

7. 蒸发器水源：蒸馏水或纯净水，水温≤45℃，水压 0~0.05 MPa

8. 空气排出量：≥99%（脉动次数 3 次及以上）；

9. 真空干燥：避免灭菌后，灭菌包潮湿；

10. 脉冲排气：正压动态脉冲排气，彻底排除灭菌室内冷空气，确保蒸汽饱和度；

11. 工作程序：预热、脉动真空、灭菌、干燥全部自动完成；

12. 微电脑控制技术：该灭菌器使用微处理器智能化控制，人机化界面，操作简便，安全可靠；

13. 锁紧装置：设备在工作期间，舱门处在闭锁状态；

14. 真空方式：多次脉动真空，确保升温更加快速，灭菌更为彻底；
15. 超压保护程序：当灭菌室压力达到 220kPa 时，设备能自动排汽平衡压力，当灭菌室压力达到 230kPa 时，程序将终止运行并自动泄压。
16. 空气泄漏：灭菌器在各阶段进行测试时，压力上升率应 $\leq 0.13\text{kPa}/\text{min}$
17. 压力传感器：内置压力传感器自动检测腔内压力；
18. 温度传感器：内置温度传感器自动检测腔内温度；
19. 灭菌模式：分别为实心器械、敷料包装、橡胶制品、BD 测试、高压等灭菌模式；
20. 报警系统：有高低温报警器。

（六）电子阴道镜 1 台

1. 镜头性能要求：
 - 1.1 成像要求：具有光学放大连续变倍、自动聚焦和 $\geq 720\text{p}$ 视频成像功能；
 - 1.2 视场范围满足： $\geq 100\text{mm}$ (3X), $\geq 16\text{mm}$ (18X)；
 - 1.3 镜头成像景深：放大倍数 3x 观察条件下 $\geq 200\text{mm}$ ，放大倍数 18x 观察条件下 $\geq 60\text{mm}$ ；
 - 1.4 视频观察图像：几何失真度为 $\leq 0.5\%$ ；视场中心的空间分辨力 $\geq 20 \text{lp}/\text{mm}$ ；色彩饱和度平均值不小于 95%，色彩还原度最大误差不大于 30 NBS，平均误差不大于 20 NBS；
 - 1.5 镜头成像工作距离：150mm~380mm；
 - 1.6 镜头视频成像放大倍数：支持连续变倍 ≥ 40 倍（可选 1~90 倍），可在视频图像上标记显示放大倍数标记，并可在打印报告中显示对图像的倍数标记；
 - 1.7 镜头光源：采用长寿命、高亮度、高显色性 LED 环形组光源，当工作距离为 200mm 时目标中心照度的最大值 $\geq 15000\text{Lx}$ ，当工作距离为 300mm 时目标中心照度的最大值 $\geq 10000\text{Lx}$ ；
 - 1.8 镜头按键功能：基于人因工程设计的功能。
 - 1.9 镜头按键根据阴道镜检查流程，检查键放大观察快速切换；进入按采图时序回放观察多图界面，回放显示可将阴道镜检查过程中采集的图像按时序同屏显示，显示图像数量 ≥ 6 幅；进入检查报告记录操作界面；
 - 1.10 镜头手柄手扣按键功能：提供图像采集、图像冻结等多功能模式设置功能；

- 1.11 配置镜头专用保护套，保护镜头按键不受污染；
- 1.12 支架功能：提供金属结构可升降直立式支架，免调节阻尼机构一体式云台，升降范围 $\geq 200\text{mm}$ 。
2. 阴道镜工作站性能要求：
 - 2.1 图像处理工作站性能要求：显示器 ≥ 23.8 英寸宽视角、真彩、高清图像显示器，CPU $\geq 2.5\text{GHz}$ I3 处理器，内存 $\geq 8\text{G}$ ，固态硬盘 $\geq 128\text{G}$ ，硬盘 $\geq 1\text{T}$ ，USB 接口 ≥ 4 个；
 - 2.2 带网络接口，内置 4G 物联网络，为远程维护提供便携手段；
 - 2.3 工作站显示器功能：采用直立式显示支架，配置 360° 旋转显示器云台，分辨率满足 1920*1080；
 - 2.4 工作站台车：配置多功能操作台面（非嵌入式键盘），方便键盘和鼠标放置，易于维修更换；
 - 2.5 患者信息登记功能：支持身份证读取功能（直接获取患者姓名及身份证号码）；提供自动复查功能，能减免重复录入同一患者信息工作量；
 - 2.6 观察检查 UI 界面功能：具有自动采图功能，自动采图开始时间、间隔时间、采图数量支持自定义设置；能将阴道镜检查过程中所采集的图像按时序同屏显示，并支持镜头按键控制，方便医生对比分析患者病变部位醋白变化和碘染色的关联诊断；
 - 2.7 辅助诊断评估：提供不少于 3 种国际学术专业认可的评估方法（Swede、RCI 和 Shafi-Nazeer），用于宫颈 CIN 病变程度的评估；提供基于三种不同溶液实验结果关联“特征”的智能评估和报告系统，可通过对病变边界、范围、表面轮廓、醋白上皮颜色、醋酸变化、血管形态及碘染色等维度的评分统计。
 - 2.8 检查结果记录功能：具有对阴道镜检查 and 手术治疗结果进行记录、图像标记和随访管理功能；提供符合 IFCPC2011 和 ASCCP2019 指南术语阴道镜诊断术语及参考图谱，并可与当前检查患者检查图像对比显示在同一界面，方便对比参考，辅助检查医生做出准确判断；
 - 2.9 检查/治疗手术报告输出功能：提供可编辑式报告模板，支持导航栏快速定位到报告内容，可对阴道镜检查、手术治疗进行针对性的记录和随访管理，可自适应打印报告模版，根据临床需要增减打印报告选择项目，提交患者打印报告后系统自动生成 PDF 文件备份，便于医疗纠纷的追溯；

- 2.10 数据管理功能: 提供患者就诊数据信息的自动备份与恢复功能; 可对阴道镜检查异常活检和手术治疗患者进行随访管理;
- 2.11 统计分析: 提供按日期、姓名、手机号码的等信息查询功能; 具有对拟诊结果、病理结果、实验室检查结果、检查医生和开单医生的工作量等进行统计分析功能, 统计结果可以饼型、线型和柱状图形式进行显示, 也可以数据列表显示, 并可输出 Excel 格式文件。
- 2.12 提供阴道镜模拟训练云服务系统微信登录可选功能, 为阴道镜用户提供阴道镜视频教学、图像判读学习、术语学习和模拟测试功能 具有不少于 500 张典型病例图谱库。
- 2.13 提供与 HIS/PACS 数据交换可选功能; 可提供标准国际 DICOM3.0 数据交换接口, 包括: DICOM worklist, DICOM verify, DICOM storage;
- 2.14 提供开放数据交换接口协议可选功能, 满足转诊阴道镜检查数据和病例数据下载到阴道镜系统, 阴道镜报告上传功能。

3. 可选网络应用功能:

- 3.1 阴道镜网络数据管理软件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 3.2 阴道镜设备具备与阴道镜网络数据管理软件连接功能, 可实现网络阴道镜护士站终端登记的待检查患者信息自动加载到阴道镜工作站今日检查列表功能及检查医生通过阴道镜工作站选择就诊患者和叫号功能; 可实现检查结果 (报告记录和采集图像) 自动或手动上传数据服务器功能;
- 3.3 阴道镜网络数据管理软件具有与阴道镜工作站病理结果信息同步功能;

支持局域网应用模式, 广域网云服务应用模式; 满足阴道镜诊断报告上传、专家复核管理、质控管理、统计分析和随访管理功能;

(七) 空气消毒机 5 台

- 1、采用等离子体+静电吸附消毒灭菌, 杀菌广谱、彻底;
- 2、医用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壳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结构强度高, 完全阻燃; 表面静电喷涂, 防尘效果好、使用寿命长、安全系数高;
- 3、人机共存, 可在有人状态下进行连续动态消毒, 对人及物品没有任何伤害;
- 4、整机重量 $\leq 33\text{kg}$, 额定循环风量 $\geq 1000\text{m}^3/\text{h}$, 可适用于 100m^3 体积及以下的场所;
- 5、额定功率 $\leq 115\text{W} \pm 11.5\text{W}$; 电源 AC220V 50Hz;
- 6、等离子体发生器电场强度 $\geq 8500\text{V}$;

- 7、等离子体发生器集尘区电场强度 $\geq 4100V$;
- 8、等离子体发生器产生的等离子体密度可达 5.6×10^{18} _ $1.25 \times 10^{19} m^{-3}$
- 10、等离子体发生器使用寿命 $\geq 50000h$ ，高压电源使用寿命 $\geq 50000h$;
- 9、等离子体发生器防水等级符合：GB/T4208-2017 IPX2
- 10、配备负离子发生器，所产生负离子密度 $\geq 4.82 \times 10^7$ 个/cm³
- 11、设备持续工作 1h，臭氧残留量为 $0.00mg/m^3$
- 12、净化消毒效果要求：
 - 1) 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 $\geq 99.90\%$;
 - 2) 设备持续工作 1.5h，对体积为 $100 m^3$ 室内空气中的自然菌消亡率均 $\geq 90\%$;
 - 3) 设备持续工作 1h，可使 $100m^3$ 密闭房间达到十万级洁净度;
 - 4) 设备持续工作 30min，PM2.5 去除率 $\geq 99.92\%$ ；设备持续工作 1h，PM2.5 去除率 $>99.99\%$;
 - 5) 产品急性眼刺激试验属无刺激性，一次完整皮肤刺激试验属无刺激性，急性吸入毒性试验属于实际无毒，鼠骨髓嗜多染红细胞微核试验结果可判定为阴性。
- 13、采用高档液晶显示屏，远程红外线遥控，可实时显示北京时间，定时时间、定时时间段，室内温湿度，故障报警，可查询显示累计时间等;
- 14、高、中、低三挡可调风速供用户选择; 手控、遥控多种控制方式供用户选择; 手动、定时、临时多种工作模式方便用户操作; 遥控器上设有一键锁定功能，防止误操作;
- 15、程控数量（定时消毒） ≥ 6 组，具备工作时间自动累计功能，满足临床需求;
- 16、采用 V 型分子过滤器，可有效去除有机气体和医院的各种异味; 采用新型多功能两段式等离子体模块，杀菌效率高，集尘效果好，方便维护保养;
- 17、具有报警功能，等离子体杀菌净化模块故障报警、过滤器清洗维护报警、风机故障报警

(八) 儿童保健椅 1 把

1. 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5° - 40° ；相对湿度 $\leq 80\%$ ；供气压力范围 $0.55-0.80Mpa$ ，流量 $\geq 55L/min$ ；水源水压范围 $0.2-0.4Mpa$ ，流量 $\geq 10L/min$ ；整机输入功率 $\leq 600VA$ 。
2. 牙椅注册使用期限 ≥ 15 年。
3. LED 感应冷光口腔灯，灯珠 ≥ 6 颗，灯光控制开关 ≥ 4 个，照度可无极调节，最高照度 $\geq 40000Lux$ ，支持无接触式控制；具备防树脂固化黄光模式；色温最大值 $\geq 5200k$ ，最小值 $\leq 3500k$;
4. 治疗椅整体采用金属材质骨架和底座，座椅承重范围 $\geq 180kg$ ；座椅升降范围：最高 $\geq 780mm$ ，最低 $\leq 350mm$;
5. 牙科椅具有升降瞬间延时功能；牙科椅运行速度 ≥ 2 档可调;

6. 符合儿童人体工程学的两段式靠背设计，下端始终支撑腰部，上部可根据儿童身高进行电动调节，拥有 $\geq 30\text{mm}$ 运动行程；

7. 坐垫扶手间距 $\leq 600\text{mm}$ ，匹配儿童的体型；

8. 全自动水路消毒系统：带一键全自动智能消毒系统；具有断电续消、紧急退出等智能管控功能；配置消毒水瓶 $\geq 1.5\text{L}$ ；

9. 医生治疗台配置 ≥ 12 功能按键的控制面板，内置式低压24伏观灯片，具备 ≥ 2 个记忆椅位控制；

10. 配置纯净水瓶，容量 $\geq 1.5\text{L}$ ；水瓶材质为不透明材质，避免藻类滋生；

11. 助手位单元配置可旋转助手杆，带 ≥ 10 功能助手控制面板和助手搁置台；带三用枪、强弱吸手柄各1支；

配置清单：

感应LED冷光灯 1套

治疗椅 1套

电动驱动系统 1套

下挂式医生工作台 1套

15个轻触式按键控制面板 1套

低压观片灯 1套

低速手机管线 1套

全自动消毒系统 1套

侧箱 1套

内置热水系统 1套

三用枪 2套

纯净水系统 1套

一体式痰盂缸 1套

强弱吸系统 1套

地箱 1套

脚踏 1套

八向调节医师椅 1套

治疗椅电动伸缩靠背 1套

（九）超声波臭氧雾化妇科治疗仪 1台

1. 冲洗压力：冲洗压力最大值应不小于20KPa；

2. 臭氧水流量：0.4~0.6L/min；
3. 臭氧水浓度： $\geq 0.01\text{mg/L}$ ；
4. 臭氧气流量：1.0~2.0L/min；
5. 臭氧气浓度： $\geq 80\text{mg/m}^3$ ；
6. 臭氧气体泄漏：工作状态下，机壳内部应无臭氧气泄露。
7. 冲洗液加热调节范围：在 25℃室温下，冲洗液加热调节范围 30℃~40℃；冲洗液实时温度与设置温度温差 $\pm 2^\circ\text{C}$ 。
8. 恒温功能：实时温度超过设置温度，治疗仪将停止加温，并发出“滴”的一声；
9. 雾化率： $\geq 10\text{ml/h}$ ；
10. 雾化定时范围：手动设定 1~99 分钟，设定误差： $\pm 1\%$ ；
11. 功能要求：具有定时功能、臭氧水加热和恒温功能、臭氧水冲洗功能、臭氧雾化功能、臭氧气治疗功能；
12. 整机工作时噪声 $\leq 60\text{dB (A)}$ 。

(十) 多普勒胎心诊断仪 1 台

1. 额定声工作频率：2.5MHz $\pm 10\%$ ；
2. 输出超声功率： $< 10\text{mW}$ ；
3. 距离探头表面 200mm 处的综合灵敏度： $\geq 90\text{dB}$ ；
4. 胎心率测量显示误差不大于： ± 2 次/min；
5. 胎心率显示屏尺寸： ≥ 3.5 寸彩色 LCD 液晶屏；
6. 操作模式：a)数值显示模式；b)曲线显示模式；c)手动操作模式。
7. 显示功能：胎儿心率瞬时值、胎儿心率平均值、胎儿心率曲线、实时时钟显示、电池电量显示、音量显示、探头频率和状态显示；
8. 胎心率最大测量及显示范围：(50~240) 次/min (范围可调)；
9. 当胎心率数据超出设定的提示上限或提示下限，且持续时间超过 10 秒时，LCD 屏幕会出现图标闪烁提示，同时发出声响提示。
10. 使用电源：外置充电电源：AC 220V $\pm 10\%$, 50Hz；内置 14.4V 可充电镍氢电池组。
11. 仪器无信号输入到设定的时间后将自动关机，减少仪器耗电。
12. 连续工作时间： ≥ 8 小时。
13. 扬声器：内置喇叭放音，并可调节音量大小；
14. 带有音频信号输出插口 ($\Phi 3.5\text{mm}$)；
15. 超声探头防水等级 IPX4；

16. 净重：≤1.10KG（含电池）。

（十一）超声胎音仪 1 台

1. 主要用途：胎心音听诊、胎心率显示；
2. 胎心率显示为 LED 屏显示；
3. 双探头设计，满足孕期早晚期不同需要；
4. 探头接受胎心信息灵敏高，可靠性强；
5. 性能稳定，噪音低，外型美观，便于携带；
6. 操作简单，每个探头均有保护座随机可存储耦合剂；
7. 可检测出 9 周的胎儿心血管壁的搏动；
8. 充电要求：配置充电座进行充电，能直接连接机器充电；
9. 扬声器：内置双喇叭放音；
10. 额定声工作频率：2.2MHz、3.3MHz，允差±5%；
11. 综合灵敏度（在探头表面距离 200mm 处）：≥90dB；
12. 胎心率显示和测量范围：30bpm~240bpm，误差不大于±2bpm；
13. 电池：≥DC 14.4V；
14. 充电器规格：输入：AC100V~240V, 50/60Hz 输出：≥DC 18V 750mA；
15. 输入功率：≥20VA；
16. 连续工作时间：>4 小时；
17. 声输出参数符合《GB/T 16846-2008 医用超声诊断设备声输出公布要求》标准中免于公布的条件。

（十二）妇科检查床 3 张

该手术床适用于妇科检查及妇科小手术使用

床体尺寸：1850*550*850mm

1 采用≥Φ32mm，≥δ1.0mm 不锈钢管经折弯、高频焊接而成，焊接面平整光亮，无明显影响外观质量的凹陷变形，并在床腿装有塑胶套脚，防止与地面摩擦而产生噪音。

2 由优质钢材质构成，结实耐用，超承重能力。

3 手摇轮两面操作，使用方便。

背板上折：≥45°

腿板下折：≥45°

（十三）治疗车 10 台

不锈钢治疗车：整车 $\geq 25*25\text{mm}$ ，厚度 $\geq 1.0\text{mm}$ 优质不锈钢方管及不锈钢板经焊接组装而成，耐腐蚀。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不锈钢治疗车材质：

1. 采用不锈钢材料进行弯折、压折、焊接成型；
2. 面板、车身、层板、抽屉、门料厚度 $\geq 0.8\text{mm}$ ；台面承重 $\geq 40\text{KG}$ ，双层设计，每层下面均焊有支撑管，三面护栏。
3. 采用 3 寸万向轮 4 只，高耐磨，无噪音，可带刹车，稳定性好；
4. 车坚实、美观大方、操作灵活方便。
5. 配置优质高级静音脚轮，承重 $\geq 50\text{kg}$ 。

（十四）电动吸引器 2 台

1. 拉杆式可折叠拉手，方便收纳，滚轮设计可 360° 旋转，推行省力，尤其适合外出巡诊和各种急救场合使用。
2. 电动吸痰器采用电源开关和脚踏开关两种方式，脚踏开关在连接电源情况下，用脚轻踩即可开启，操作方便。
3. 无需日常维护和保养，减少麻烦的同时还可使环境不受污染，同时能改延长机器有效工作时间。
4. 极限负压值： $\geq 0.06\text{MPa}$
5. 负压调节范围： 0.02Mpa 至极限负压值
6. 抽气速率： $\geq 20\text{L/min}$
7. 噪声： $\leq 65\text{dB(A)}$
8. 电源： $\text{AC}220\text{V } 50\text{Hz}$

（十五）医用小冰箱 5 台

-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10\sim 32^\circ\text{C}$ ，环境湿度 $\leq 80\%$ ，电压： $220\text{V} \pm 10\%$ ，频率 $50 \pm 1\text{Hz}$ 。
- 2、样式：立式，单门。
- 3、有效容积 $\geq 50\text{L}$ 。
- 4、箱内温度范围： $2\sim 8^\circ\text{C}$ 。
- 5、箱体外壳材料：预涂板。
- 6、内胆材料：高光 HIPS。
- 7、保温材料：无 CFC 聚氨酯发泡。
- 8、无氟制冷剂，制冷效率高，节能环保。
- 9、温度控制：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内置 2 个温度传感器，确保运行状态安全稳定。适用范围在 $2^\circ\text{C}\sim 8^\circ\text{C}$ 范围内，显示分辨率 0.1°C 。
- 10、采用内置把手符合人机工程学，单手实现开关门，更加省力。
- 11、按键屏功能：微电脑控制，标配 LED 屏，可显示箱内温度、设定温度和环境温度，能设定高低温报警值等参数，具有故障指示灯，出现报警或故障时指示灯显示红色。

- 12、多种声光报警功能：高低温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
- 13、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器报警、闪烁报警 1 秒/次。
- 14、安全运行模式：当显示控制/报警传感器发生故障时，压缩机以正常开停规律运行，确保物品存储安全。
- 15、采用具有优势的吹胀板蒸发器，可以提高换热效率，制冷速度更快。
- 16、采用高性能保温材料，保温效果更卓越。
- 17、标配蓄电池，断电后可为屏幕供电 ≥ 8 小时。
- 18、整机低噪音运行，且配置了减噪措施，噪音 ≤ 44 db(声压)。
- 19、配置 LED 照明系统，视物更清晰。
- 20、箱体标配 1 个测试孔，便于安装外置温度监控模块。
- 21、配置 1 层高度可调搁架。
- 22、安全门锁设计，防止随意开启，使用更安全。

(十六) 抢救车 5 台

规格： $\geq 750*480*940$ mm

1. 适用于医护人员对病人急救；
2. 主体：主要由铝·钢·ABS 工程塑料结构组成；四柱承重；
3. ABS 双层底面注塑工艺成型两侧扶手台面，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台面上配不锈钢护栏，透明软玻璃、除颤平台，隐形式副工作台，侧边资料盒，方便存放资料；两只 ABS 污物桶方便存放垃圾；
4. 升降输液架，背面：除颤板上下托挂钩、电源插板、氧气瓶基座；

大抽面板： $\geq 495*235$ mm

台面使用面积： $\geq 520*435$ mm

高度： 轮子到台面： ≥ 940 mm 轮子到护栏： ≥ 1020 mm

轮子到除颤平台： ≥ 1185 mm

(十七) 小儿喉镜 1 台

- 1、喉镜由显示部件、镜片支架部件（摄像头、LED 灯）、充电器组成；
- 2、整机支持拍照\录像、数据存取功能；
- 3、焦距清晰，易于气管插管；
- 4、显示器能够实现画面翻转，有利于临床教学演示；
- 5、显示屏 ≥ 3.0 英寸，显示器能上下 $0^\circ \sim 110^\circ$ 转动，左右 $0^\circ \sim 270^\circ$ 转动；
- 6、显示部件防水等级 $\geq IPX3$ ，手柄部件防水等级 $\geq IPX7$ ；

- 7、分体式设计，方便消毒，喉镜片手柄与显示组件采用直插式定位结构；
- 8、内置 32G 内存，可拍照至少 30 万张，或录像 16 个小时；
- 9、喉镜主机软管长度 $\leq 75 \pm 5.0\text{mm}$ ；
- 10、喉镜主机软管直径 $\leq 3 \pm 2\text{mm}$ ；
- 11、喉镜主机头端长度 $\leq 5.0 \pm 1\text{mm}$ ；
- 12、一次性使用全包喉镜片总长度早产儿 $\leq 90 \pm 5\text{mm}$ 、新生儿 $\leq 105 \pm 5\text{mm}$ 、新生儿 $\leq 110 \pm 5\text{mm}$ ；
- 13、一次性使用全包喉镜片可插入部分长度早产儿 $\leq 55 \pm 5\text{mm}$ 、新生儿 $\leq 70 \pm 5\text{mm}$ 、新生儿 $\leq 80 \pm 5\text{mm}$ ；
- 14、一次性使用全包喉镜片镜尖宽度早产儿 $\leq 9 \pm 1\text{mm}$ 、新生儿 $\leq 9 \pm 1\text{mm}$ 、新生儿 $\leq 9 \pm 1\text{mm}$ ；
- 15、一次性使用全包喉镜片摄像头处喉镜片宽度早产儿 $\leq 13 \pm 1.5\text{mm}$ 、新生儿 $\leq 14 \pm 1.5\text{mm}$ 、新生儿 $\leq 13 \pm 1.5\text{mm}$ ；
- 16、一次性使用全包喉镜片摄像头处喉镜片厚度早产儿 $\leq 9 \pm 1.5\text{mm}$ 、新生儿 $\leq 9 \pm 1.5\text{mm}$ 、新生儿 $\leq 9 \pm 1.5\text{mm}$ ；
- 17、图像分辨率 $\geq 7.871\text{p/mm}$ ；
- 18、支持低电量屏幕显示功能；
- 19、充电器输入：100-240VAC, 50-60HZ；
- 20、充电器输出： $\geq 5\text{V}$ ，1200mA；
- 21、光照度： $\geq 150\text{lux}$ ；
- 22、景深：5-100mm；
- 23、充电时间 < 3 小时，待机时间 $> 3.5\text{h}$ ，充电次数 > 300 次；
- 24、视场角： $60^\circ \pm 15\%$ ；
- 25、喉镜片具有防雾功能；
- 26、使用期限 ≥ 6 年或戊二醛 3000 个消毒周期。

（十八）心电监护仪（儿童） 2 台

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1. 一体式监护仪，可用于监护新生儿患者；
2. ≥ 10.4 英寸电容式触摸屏，分辨率 $\geq 800*600$ ；

3. 智能背光自动调节，在各种光线环境下都能观察清晰；
4. 可升级人工智能语音助手，能快速响应操作语音指令“测量血压”、“大字符屏”、“冻结波形”、“关闭报警”等，减轻医护人员工作量；
5. 监测参数：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体温；
6. 具备3导、5导、6导心电导联切换功能；
7. 具备ECG多导同步分析功能，同时分析多个心电导联，个别导联干扰情况下仍能准确监测，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
8. 无创血压具有手动、周期、快速、序列测量方式；
9. 可监测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0.05-20%，能有效反应末梢循环的功能状态；
10. 呼吸率及呼吸波形可通过脉搏波监测，适用更多人群，无须耗材，降低成本；
11. 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参数报警级别可调，具备报警集中设置功能；
12. 具备血液动力学、氧合计算、通气计算、药物计算、肾功能计算功能；
13. 大容量数据存储功能；
14. 具有配件收纳箱，便于配件的收纳管理，提供更大空间；
15. 标配锂电池，工作时间可达4小时以上；
16. 它床观察可支持15台以上床边机；
17. 具有有线、无线等联网功能，与中央监护系统站或医院信息系统联网；
18. 具监护仪设备具有物联卡，提供物联网软件及账号给到科室管理设备，方便远程查看；设备的具体定位科室（提供账号）实时显示设备的工作状态、故障分析、使用时长和效益分析；
19. 可升级智能输液监护模块，实现输液滴速监控，在输液结束自动阻断并发生报警，提高输液时监护的安全性，滴速测量范围：5~200滴/分（常规管1mL=20滴）；
20. 可选配3通道记录仪，实现热敏打印。

（十九）心电监护仪（成人） 2台

1. 监护仪外形结构：
 - 1.1、 便携一体式监护仪，可用于监护成人，儿童，新生儿患者。
 - 1.2、 ≥ 10 英寸彩色LED背光液晶显示屏，彩色高分辨率 $\geq 800*600$ ，8通道波形显示。
 - 1.3、 整机无风扇设计，降低环境噪音干扰。
2. 监测参数：
 - 2.1、 标准配置可监测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体温。
 - 2.2、 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 4 种选择：6.25、12.5、25和50mm/s。
 - 2.3、 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个别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
 - 2.4、 提供心率变化统计界面，包括患者平均心率、夜间平均心率、白天平均心率、

最快心率和最慢心率等，直观快速了解过去24小时患者的心率变化和心率分布情况。

- 2.5、血氧监测时标配支持PI血氧灌注指数的监测，有效反映血氧灌注情况。
 - 2.6、采用抗干扰和弱灌注血氧专利技术保证血氧监护的优异性。
 - 2.7、无创血压支持手动，连续和自动测量模式。
 - 2.8、成人无创血压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
 - 2.9、小儿无创血压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40mmHg，舒张压 10~200mmHg。
 - 2.10、新生儿无创血压测量范围：收缩压 25~140mmHg，舒张压 10~115mmHg。
 - 2.11、提供动态血压分析界面，包括平均血压、白天平均血压、夜间平均血压、最高血压、最低血压和正常血压比例等，直观快速了解过去24小时患者血压变化和分布情况。
3. 系统功能：
- 3.1、支持中/英文输入。
 - 3.2、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参数报警级别可调。
 - 3.3、具备报警集中设置功能。
 - 3.4、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功能。
 - 3.5、支持≥1000小时趋势数据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 3.6、具备监护模式、待机模式，演示模式、隐私模式和夜间模式不少于5种工作模式。
 - 3.7、具备趋势共存界面、呼吸氧合图界面，大字体显示界面，及标准显示界面等多种显示界面。
 - 3.8、具备网络通信功能，实现中央站的集中监护。
 - 3.9、标配一块高能锂电池，工作时间可达4小时。
 - 3.10、支持监护仪系统日志的向U盘设备的导出功能，日志包括：系统状态、异常和技术报警等，满足设备管理的日常维护需求。
 - 3.11、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支持将心电、血氧和无创血压等导联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方便监护仪设备的高效管理和转移。
4. 安全与认证：
- 4.1：投标型号监护仪认证：通过国家三类注册。
 - 4.2、安全规格：ECG，TEMP，SpO2，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 4.3、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年。

（二十）显微镜 1台

- 1.生物显微镜
- 2.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矫正系统，齐焦距离为45mm。
- 3.载物台：钢丝传动，无齿条结构

尺寸为：≥100 x120mm；行程为：≥65mm (X) x 30mm (Y)

- 4.调焦机构：有粗调限位，可以进行张力调节，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
- 5.聚光镜：带有孔径光阑的阿贝聚光镜，N.A. 1.25，带有蓝色滤色片。
- 6.照明系统：≤0.7W LED。

7. 三目观察筒：瞳距调整范围 48-75mm， 倾斜角度 30° ， 带屈光度调节， 360° 可旋转， 铰链式， 眼点高度 ≥ 432.9 mm， 视场数 ≥ 20 。

8. 目镜： 10X， 带眼罩， 视场数 ≥ 22 。

9. 物镜转盘： 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内旋式 ≥ 4 孔物镜转盘， 便于放置标本等操作。

10. 物镜： 平场消色差物镜 4X (N.A. ≥ 0.1 W.D ≥ 27)、 10X (N.A. ≥ 0.25 W.D ≥ 8)、 40X (N.A. ≥ 0.65 W.D ≥ 0.6)、 100X (N.A. ≥ 1.25 W.D ≥ 0.12)。

11. 防霉装置： 在双目观察筒、 目镜、 物镜都做了防霉处理。

12. 所采用光学元件均为环保无铅玻璃。

13. 高分辨率彩色型显微专用数码相机

13.1 芯片规格： 1 in. color CMOS

13.2 有效像素： ≥ 1980 万 5440 (W) x 3668 (H) 像素 (4:3), 3840 (W) x 2160 (H) 像素 (4K UHD 16:9), 1920 (W) 1080 (H) 像素 (Full HD 16:9)

13.3 曝光时间： 22 μ s - 1 s

13.4 像素融合 2×2 4×4

13.5 实时帧速： ≥ 110.5 fps at ≥ 5440 (W) x 3668 (H) pixels (4:3)

23.6 fps at $\geq 2,456 \times 1,842$ pixels (4:3)

45 fps at $\geq 1,224 \times 920$ pixels (4:3)

14 fps at $\geq 4,912 \times 2,762$ pixels (16:9)

25 fps at $\geq 3,840 \times 2,160$ pixels (4K UHD 16:9)

31 fps at $\geq 1,920 \times 1,080$ pixels (Full HD 16:9)

59 fps at $\geq 1,224 \times 688$ pixels (16:9)

14. 基本配置：

14.1 生物显微镜主机 1 套

14.2 透射明场照明系统 1 套

14.3 物镜 4X—100X 1 套

14.4 LED 长寿命光源 1 套

14.5 成像装置 1 套

14.6 专业图像软件 1 套

(二十一) 离心机 1 台

1. 微机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力矩大、无碳粉污染、免维护。
2. 触摸面板、液晶屏幕显示，自动计算离心力 RCF 值，可存储多达 50 个用户自定义转子，具有点动功能，可快速完成分离。
3. 采用特殊减震器，具有自动平衡功能。

4. 电子门锁，门盖未关时离心机无法启动；运行时门盖不能打开，异常时自动停机。
5. 人性化设计，关盖用力小、轻轻按压门盖即可自动上锁。
6. 最高转速 $\geq 5000\text{r}/\text{min}$
7.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4030 \times g$
8. 最大容量 $16 \times 15\text{ml}$
9. 转速精度 $\pm 30\text{r}/\text{min}$
10. 定时范围 $1\text{min} \sim 99\text{min}$
11. 整机噪声 $\leq 65\text{dB(A)}$
12. 电源 $\text{AC}220\text{V} \pm 22\text{V} \quad 50/60\text{Hz}$
13. 配置：24*10ml 角转子（最高转速 $\geq 5000\text{r}/\text{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4030 \times g$ ）。

（二十二）无影灯 1 台

结构及组成：LED 手术无影灯由灯头、调光手柄、平衡器、横臂、上弯管、下弯管、控制面板、底座构成。其中灯头由灯壳、灯帽、灯珠、透镜光路构成。

材质：LED 手术无影灯的底座、平衡器、横臂、上弯管、下弯管均采用冷轧钢板和冷压钢管，调光手柄由 ABS 注塑成型。

适用范围：适用于手术室照明。

1、超长的使用寿命：LED 寿命 ≥ 5 万小时以上

2、色温可调功能：

手术无影灯的色温从 4000K 到 6000K 多档可调，使诊断更加准确，并且不会使医护人员因长时间工作而产生眼睛疲劳。

4、轻巧的优质平衡臂悬挂系统，六组万向关节联动，360 度全方位设计，可满足手术中的各种高度、角度和体位的需要，移动方便，定位准确。

5、故障率极低：

每一个模块含有独立电子控制系统，灯头具有非常低的故障率，单个 LED 的故障不会影响灯头的功能。

6、无影灯需采用双灯头设计

LED 灯泡数量	≥ 80 颗	≥ 48 颗
照度 (Lux)	40000~160000	40000~160000
单遮板照度 (Lux)	≥ 90000	≥ 30000

双遮板照度 (Lux)	≥ 65000	≥ 46500
灯珠平均寿命	$\geq 50000\text{h}$	$\geq 50000\text{h}$
色温 (K)	4000K~6000K 可调	4000K~6000K 可调
光斑直径 (mm)	$\geq 180\text{mm}$	$\geq 170\text{mm}$
辐照度 (W/m^2)	≤ 550	≤ 550
调光系统	1~100 档调节	1~100 档调节
术者头部温升 ($^{\circ}\text{C}$)	$\leq 1^{\circ}\text{C}$	$\leq 1^{\circ}\text{C}$
术野区域温升 ($^{\circ}\text{C}$)	$\leq 2^{\circ}\text{C}$	$\leq 2^{\circ}\text{C}$
色彩还原指数 (Ra)	$85 \leq \text{Ra} \leq 100$	$85 \leq \text{Ra} \leq 100$
照明深度 (mm)	$\geq 1000\text{mm}$	$\geq 1000\text{mm}$
电源电压	100~220V AC/50Hz	100~220V AC/50Hz

(二十三) 鹅颈灯 1 台

灯珠功率： $\approx 15\text{W}$

色温： $5000 \pm 500\text{K}$

照度： $20000\text{--}65000\text{ Lux}$

灯泡寿命： 50000hrs

光斑直径： $15\text{--}250\text{mm}$

环境温度： $-40\text{--}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80\%$

亮度控制：可调节

光斑控制：可调节

大气压范围： $50\text{--}106\text{Kpa}$

鹅颈部分：软管可调节任意角度

(二十四) 胎心监护仪 1 台

1. 监护参数：胎心率（FHR），宫缩压力（TOCO），胎动（FM），兼容有线和无线中央站系统联网，根据科室需求随时组成中央监护系统，监护系统支持免费与 HIS 连接。

2. 显示屏 ≥ 7 寸，TFT 彩屏 0-90° 可调，可手提和挂壁使用。

3. 支持升级无线超声探头、无线宫缩压力探头，免去线缆缠绕。

4. 胎心：多晶片、宽波束，脉冲工作方式，高灵敏度超声探头，工作频率：1.0MHz；超声强度：小于 5mW/cm²；测量范围：50~240bpm；测量误差不大于 ± 2 bpm。

5. 宫缩压力：无凸点探头设计，测量范围：0~100 压力单位；非线性误差：不大于 $\pm 10\%$ 。

6. 胎动：手动/自动胎动检测，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曲线。

7. 探头内置胎儿唤醒功能，一键唤醒。

8. 支持升级双胞胎监护。

9. 支持三合一探头和分体探头。

10. 易装纸打印结构设计，不用喂纸。

11. 打印机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支持最高速度 15mm/s 高速回放打印。

12. 支持选段打印和定时长打印功能，定时时长范围：0-210min。

13. 胎心率报警上下限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为视觉、听觉、文字胎心异常报警，报警持续时间可调。

14. 双胎心率重合报警(SOV)；支持双胎曲线分离。

15. 技术报警和生理报警双色显示，便于临床第一时间发现报警原因。

16. 内置专家评分系统，提供改良 Fischer 和 Krebs 两种评分方式。

17. 2000 小时 CTG 数据存储，支持回放查看，选段打印。

18. 标配大容量锂电池供电。

19. 支持 USB 接口数据导出，导出格式支持 PDF 格式。

20. 临床功能一键快捷操作，物理按键稳定可靠。

21. 具备标准界面和大数字界面，方便临床观察。

(二十五) 吊塔 1 台

1、主体材料要求为高强度铝合金，整体全封闭式设计，表面无锐角，无螺丝钉外露。具有升高或旋转限位装置，必须防腐蚀，便于清洁。

2、吊塔、吊桥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不低于 IP6X 的规定,吊塔外壳的防火等级至少为 UL94-V0 级。

3、气体终端要求：

(1) 要求所有气体插座和接头由原厂生产。

(2) 各种气体插座均标识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具有防误插功能，并且具有 Standby（原位待接通状态）功能。

(3) 插座插头可保证 5 万次以上的插拔，可带气维修。

4、吊塔插座为交流电 220V 并有单独接地线，插座需带等电位接地端子，接地线不得与吊塔接地共用。

5、吊塔、吊桥采用 ≥ 6063 铝合金材质，全封闭式设计，加工级别达到 T6，抗拉伸强度 $\geq 270\text{N}/\text{mm}^2$ 。

6、吊塔水平横臂具有高承重安全承载系统：

(1) 吊塔旋臂承载重量 $\geq 200\text{KG}$ ，

(2) 吊桥悬梁承载重量 $\geq 400\text{KG}$ 。

(3) 吊塔承重 $\geq 700\text{kg}$ 。

(4) 吊桥：箱体平移采用滑车装置设计，滑车载重 $\geq 180\text{KG}$

7、具体规格和要求、配置：

(1) 单臂吊塔，臂长 $L \geq 1000\text{mm}$ ；

(2) 阻尼刹车系统，阻力可调；

(3) 吊臂（包括吊臂柱）旋转角度 $\geq 340^\circ$ ；

(4) 设备托盘（带双边侧导轨）：2 个（每个设备托盘最大承载重量 $\geq 50\text{Kg}$ ）；

(5) 其中一个设备托盘带抽屉：1 个；抽屉带自动吸合式设计。

(6) 可旋转伸展式输液架：1 套；

(7) 每套配置气源：氧气 2 只、负压吸引 2 只、压缩空气 1 只；

(8) 每套配置电源插座 ≥ 6 个（兼容国、美、英标准），电源终端安装在塔箱同一侧；

(9) 接地端子 2 个。

(二十六) 手术推车 1 台

1. 床面: 采用 ABS 工程注塑料一次铸压成型, 具有阻燃性高, 耐腐蚀, 韧性强等特点, 床板四角分别设计有把手, 方便护理急救人员操作。
2. 护栏: 台面两侧配二片可提升式护栏, 优质 ABS 工程塑料, 弧线型流畅设计, 经过整体中空吹塑一次成型; 装有气弹可缓冲护栏提升与下降的速度, 延长护栏使用寿命通过提手开关实现上下提升功能, 护栏的上部呈易于握持的形状可作病人起立时的助力棒; 给患者进行检查或治疗时, 可将护栏收纳到床板下面, 提高舒适度及护栏使用寿命。
3. 整体升降采用摇杆式设计, 升降行程 520-810mm, 摇把采用具有过盈保护, 自动润滑功能。
4. 脚轮为 4 个中控脚轮, 直径 $\geq 150\text{mm}$, 带有中央导向轮。外罩包 ABS 防缠绕, 坚固耐用, 推车尾部带中控开关。脚轮转动灵活, 并能承受 $\geq 240\text{Kg}$ 的重量, 无变型和卡滞现象。
5. 独立的中心第五轮系统: 中心第五轮收起时即自由进行, 使用时, 即“直行”状态, 克服运送过程中的惯性作用力, 有效的控制前进方向使运送过程中更加安全。
6. 辅助装置: 带有厚度 3CM 牛津布车垫, 带有 2 条安全绑带, 在紧急运送病人时, 可保护病人不从运送推车掉落。

(二十七) 刷手池 1 台

1. 高度为 1250mm。
2. 配件: 感应水龙头、自动给皂器、嵌照明系统、高清挂镜、高级不锈钢下水器、进出水管全套。
3. 水槽采用 SUS#304, 厚度 1.0mm 优质不锈钢板材经过剪板, 折压, 焊接, 打磨加工而成, 牢固可靠, 美观大方, 耐久防锈。
4. 配自动感应洗手池为手术医务人员洗手专用设备, 采用人体感应自动给水, 因此无需使用人员触摸, 保证清洁。

(二十八) 医用冰箱 4 台

1. 有效容积 ≥ 626 升, 款式: 立式, 开门方式: 两门对开玻璃门, 输入功率 $\leq 260\text{W}$ 。
2. 微电脑控制, 数码显示箱内温度, 显示精度 0.1°C 。
3. 强制风冷系统, 箱内温度恒定控制在 $2^{\circ}\text{C}\sim 8^{\circ}\text{C}$ 以内。
4. 多种故障报警: 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
5. 三种报警方式: 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6. 多重保护功能: 开机延时、停机间隔等。
7. 采用优质压缩机和 EBM 风扇电机。
8. 合理优化蒸发冷凝系统设计, 制冷迅速。
9. 内部强制风冷系统, 确保箱内温度均匀稳定。
10. 安全门锁设计, 防止随意开启。
11. 宽电压带设计, 适合 $187\sim 242\text{V}$ 电压下使用。

12. 透明中空钢化镀膜反射玻璃门及前吹风设计，防止玻璃门凝露。
13. 内设 LED 照明灯。
14. 多层搁架设计，可根据需要调整间隙，方便实用。
15. 电加热中竖梁，可有效防止凝露。

（二十九）医用冷冻冷藏冰箱 1 台

-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10-32℃，环境湿度≤80%，电压：220V±10%，频率 50±1Hz。
- 2、样式：立式，双门
- 3、有效容积≥531L(冷藏≥306L，冷冻≥225L)。
- 4、冷藏温度 2~8℃，冷冻温度-10~-30℃（可调）。
- 5、温度控制：微电脑控制，冷藏显示分辨率 0.1℃，冷冻显示分辨率 0.1℃。
- 6、上下门配备独立锁扣，安全可靠。
- 7、多种报警功能：高低温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环温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通讯故障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
- 8、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器报警、闪烁报警。
- 9、存储安全：双压缩机独立制冷系统，冷藏冷冻单独显示，可独立开关。
- 10、采用名牌压缩机，碳氢制冷剂；EC 低噪音风机，节能高效。
- 11、按键屏功能 微电脑控制，可同时显示冷藏室温度和冷冻室温度，能设定箱内温度、高低温报警，具有故障指示灯，出现报警或故障时指示灯显示红色。
- 12、标配温度记录+USB 数据导出接口。
- 13、选配打印机，冷藏冷冻温度同时打印，省心更便捷。
- 14、标配 WIFI 物联模块&云端 APP，方便用户随时查看箱内温度。
- 15、标配 5V/1A 电源接口。
- 16、脚轮加底脚设计（4 个脚轮/2 个底脚），移动调整更简单。
- 17、标配蓄电池，断电后可为屏幕供电≥72 小时。

（三十）医用水浴恒温箱 1 台

温度调节范围（℃）：室温~65；

温度控制精度（℃）：±0.1；

内腔容积（L）：≥18；

内胆尺寸（mm）：≥350*300*175；

外型尺寸（mm）：≥605*375*270；

水（油）浴类型：水浴恒温；

工作方式：连续工作，定时长达 100 小时；

显示方式：LCD；

水循环装置：有；

断电恢复功能，当外电源突然失电又重新来电后，仪器可自动按原设定程序继续工作；

运行参数记忆功能，避免繁琐操作；

低水位报警功能；

消耗功率（W）：≤1500。

（三十一）移液枪 5 把

- 1、连续可调 0.2-2 μ l, 1-10 μ l, 2-20 μ l, 10-100 μ l, 20-200 μ l, 100-1000 μ l, 1-5ml, 1-10ml；
- 2、液量微调设计：所显示的数字后带微量刻度尺，移液量有指针指示，可根据指针进行微量调节，实现微调和粗调完美的结合。
- 3、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极轻，舒适灵活，弯钩状指靠使移液器轻松挂在手上，方便移液间隙休息。
- 4、色彩靓丽，不同色彩标记不同的量程，易于辨识，可配合同样颜色标记的吸头配合使用。
- 5、小量程的移液器为双活塞设计，增加 50%吹出能力，大大降低挂壁和残留，提高了移液器的精准度。
- 6、白色背景，黑色超大数字显示。
- 7、双控按钮设计，顶部旋转式按钮帽确保流畅稳定的移液，底部液量调节按钮用于精细的移液操作，有效预防移液中间的误操作。
- 8、量程调节器具有卡子设计，齿轮咬合紧密，液量准确，避免滑扣和不经意触碰引起的量程改变。
- 9、吸头连杆及相关组件可进行高温高压灭菌，可整支紫外线灭菌。
- 10、标配校准保养工具，易于维修保养，可在实验室方便快捷地进行校准和维修。

（三十二）多功能体位治疗床 1 张

该手术床适用于妇科检查及妇科小手术使用

尺寸：1850*550*850mm

采用 $\geq \Phi 32\text{mm}$ ， $\geq \delta 1.0\text{mm}$ 不锈钢管经折弯、高频焊接而成，焊接面平整光亮，无明显影响外观质量的凹陷变形，并在床腿装有塑胶套脚，防止与地面摩擦而产生噪音。

背板上折： $\geq 45^\circ$

腿板下折： $\geq 45^\circ$

（三十三）除颤仪 1 台

1. 重量：≤6.1kg，含电池、体外板和心电导联线。
2. 彩色 TFT 显示屏≥7 英寸，分辨率≥800×480 像素，可显示≥3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3.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4. 屏幕显示心电波形扫描时间≥16s。
5.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AED 功能适用于年龄大于 35 天人群。
6.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7.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分 20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大能量可达 360J。
8. 可配置体内除颤手柄，体内手动除颤能力选择：1/2/3/4/5/6/7/8/9/10/15/20/30/50 J
9. 支持至少三种尺寸型号的体内除颤电极板，适用不同病人类型。
10. 体外除颤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一体化设计，支持快速切换。
11. 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满足单人除颤操作。
12. AED 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记录时长≥60min。
13. 开机时间≤4s，符合临床使用。
14. 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4s。
15.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4s。
16. 从开始 AED 分析到放电准备就绪≤10s。
17. 体外电极板支持病人接触状态显示。
18. 支持配置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
19. 支持配置 CPR 辅助功能，CPR 传感器设计符合 2020 AHA/ERC 指南，提供即时的按压反馈，除颤仪设备界面提供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实时参数显示。
20. 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50 mm/s、25 mm/s、12.5 mm/s、6.25 mm/s。
21. 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24 种。
22. 配监护功能：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可升级：呼吸末二氧化碳。
23. 提供的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并通过国家三类注册。
24. 无创血压收缩压测量范围：25-290mmHg（成人）、25-240mmHg（小儿）、25-140mmHg（新生儿），舒张压测量范围：10-250mmHg（成人）、10-200mmHg（小儿），10-115mmHg（新生儿）。
25. 支持连接中央站，与科室床旁监护仪共用监护网络。

26. 支持提供 IHE HL7 协议，满足院前院内急救系统的联网通信。
27. 标配 1 块外置智能锂电池，可支持 200J 除颤 \geq 300 次。
28.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文字和灯光 3 种方式进行报警。
29. 配置宽度 \geq 50mm 记录纸记录仪，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单次波形记录时间最大不小于 30s；支持连续波形记录。
30. 可存储 24 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
31. 关机状态下设备支持每天定时自动运行自检（含监护模块和治疗模块），支持定期自动大能量自检（最大放电能量）。
32. 设备自检后支持对于自检报告进行自动打印或按需打印。
33. 具备良好的防尘防水性能，防尘防水级别 \geq IP44。
34. 具备优异的抗跌落性能，满足救护车标准 EN1789 中 6.3.4.3 关于跌落试验的要求，裸机可承受 6 面 0.75m 跌落冲击。
35.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0° C-45° C，湿度范围：15%-95%，大气压范围：57.0 kPa ~ 106.2 kPa。

（三十四）医用冰箱温度监测报警器 5 台

- 1、温度采集传输一体机。
- 2、LED 彩色显示屏显示。
- 3、支持 4G 网络上传，数据上传到云服务器。
- 4、数据一键无线打印和双缓存技术。
- 5、网络自动重连技术，并自带数据存储功能（内存 \geq 6 万条记录），可自行存储接收的实时数据。网络断线后可以提供网络中断提醒功能，并在网络恢复时自动上传存储的数据。
- 6、采集数据通过网络传送到服务器上；温度采集时间间隔可以单独设定，1 分钟-24 小时可调，按设定的上传间隔上传至软件端，有断点续传功能。
- 7、外置温度测量范围：-40~+80°C（可选配-200°C 超低温探头）。外置探头温度测量准确度： \pm 0.5°C。
- 8、具有远程下发指令配置参数功能，如：调整设备采集频率、进入飞行模式、远程升级软件版本、配置温区等操作。
- 9、设备本地端具有声光报警功能，设备超温、断电等异常情况，除上传平台外，还可进行本地的声光报警，进行提醒。
- 10、产品同时支持 LBS 或 GPS 定位功能，实时上传定位信息。
- 11、设备端采集间隔可在超温情况下自动调整间隔时间。
- 12、具备 USB 接口，方便直接本地导出数据报告、充电及软件配置。
- 13、产品抗跌落达到国标要求 1.2 米及以上。

(三十五) 婴儿心肺复苏模拟训练模型 1 个

- 1、高级婴儿全身静脉穿刺模型采用高分子材料制成，仿真度高。
- 2、可进行头颈部静脉的穿刺注射。
- 3、可进行左右臂的肘正中、腋窝处及手部的静脉穿刺注射。
- 4、可进行脐带部的静脉注射、抽血、导管插入等穿刺练习。
- 5、可进行右腿的大隐静脉、小隐静脉的注射、输液（血）的穿刺练习。
- 6、可进行臀部肌肉注射练习。
- 7、可进行鼻饲管与胃管的插管、抽吸练习，同时可进行鼻饲管的固定、敷料、净化、护理等操作。
- 8、进针有明显的落空感，正确穿刺有回血产生。
- 9、头部与四肢可以自由活动，男婴/女婴胸皮可互换。
- 10、设有可互换的男女生殖器，模拟简单的导尿操作，操作正确可导出尿液。
- 11、可练习婴儿抱持、包裹、换尿布、穿衣、擦浴、清洁五官、皮肤护理等多项护理操作。
- 12、注射模块可以更换。
- 13、可反复进行练习。

备注：以上所有技术需求，供应商必须全部响应(满足或优于)，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第三节 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说明：本表“项号”指供应商须知专用表的条款序号，而“条款号”指招标文件的“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的条款序号。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2.1	项目名称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
2	2.2	项目编号	JXYC-LCCG-2026001
3	3.2	采购预算金额	玖拾陆万叁仟玖佰柒拾元整（¥963970.00元）
4	4.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详细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日峰镇国安西路236号 联系人：熊女士 联系电话：13979472176
5	5.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江西屹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青云峰路金巢华城小区5栋217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617042913
6	6.2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7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更改公告将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jxsggzy.cn ）发布。
8	1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参加评标、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认定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第（1）种办法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1）直接确定为投标报价最低者； （2）由采购人确定； （3）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电子阴道镜、儿童保健椅、除颤监护仪、显微镜 。

9	16.1	报价方式和货币	<p>报价方式：投标报价为按照招标要求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一切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费、材料费、制作费、设备费、测试费、运输费、人员费、相关税费、中标服务费和供应商利润等。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开标一览表”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每件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中标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就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工作要求采购人增加服务费用。</p> <p>投标货币：人民币</p>
10	19.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抚财购【2022】12号文，为降低我市政府采购制度性交易成本，本项目不予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20.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90 日。
12	2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网站，否则其 投标无效 。
13	22.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p>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5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p> <p>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网址：https://ggzyjy.jxggzyjy.cn/tpbidder）</p>
14	23.1	开标地点	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黎川分中心三楼开标厅。
15	23.2	开标时间	2026年05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16	23.3	CA 数字证书的使用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CA 锁）自行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等待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开标时间超时，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	25	投标文件解密	招标代理在“不见面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单后，即可开始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必须在主持人设置投标人解密时长（设置为 20 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解锁时间结束后投标人未解锁的，作 投标无效 处理，系统将其投标文件退回。
18	25	询标	1. 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委托人（如有委托）必须是能够熟练操作新点系统，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个项目只能有一个委托代理人，且授权委托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必须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评标委会的询标等信息，并在“互动交流”

			<p>中对询标内容进行回复（自询标内容发出起 20 分钟内完成回复），否则视为放弃说明的权利且完全认可专家的意见。投标人回复时需将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回复意见上传至“互动交流”（回复格式详见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p> <p>2. 投标企业应仔细阅读“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联系电话：0512-58188507 。</p> <p>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提出询问。</p>
19	26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五节“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0	28.1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将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jxsggzy.cn ）发布。
21	30.1	中标通知书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无质疑与投诉，或质疑与投诉已处理完毕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2	31	签订合同	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23	32	履约担保	为优化营商环境，本项目采购人不予收取履约保证金。
24	33	中标服务费	按“供应商须知”第 33 条款执行。
25	34	小、微企业扶持	<p>1、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对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特别说明		<p>1、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补充或具体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专用表为准。</p> <p>2、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在采购人，若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内容，供应商应在开标以前通过澄清的方式获得采购人的解释，否则以招标人解释意见为准。</p> <p>3、除非特别说明，本招标文件中“国内”均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p> <p>4、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认定。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明显低于标底价，使得其投标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说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合理说明彩色扫描件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提供报价合理性说明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提交、电邮提交或其他便携方式。若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是否需由投标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p>
--	--

第四节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签到的；

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未按电子化政府采购规定的格式制作投标（响应）文件的；
- (3) 未在规定的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响应）文件的；
- (4) 通过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及未注明主办人和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的；联合体成员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及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的；
- (7)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投标方案，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8)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 (9) 投标文件只对同一货物包中的部分内容投标，或把同一货物包中的内容拆开的投标；
- (10)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本招标中同时投标；
- (13) 不同供应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创建标识码信息相同的；
- (14) 不同供应商上传或编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机器码(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主板序列号、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15) 不同供应商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计算机 IP 地址相同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 (1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的。

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1)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或出现下列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投标嫌疑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含错漏之处）存在非正常一致；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4) 评委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 (5) 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的；
- (6)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中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 (7) 投标文件超出招标文件一般条款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8)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 (9)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他因素的。

第五节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评标委员会

1.1 采购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不超过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2 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1.3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评审专家应当回避。

1.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应当保密。

2. 评标方法

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并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2 评标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只对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标工作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比照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综合评审两部分。通过评审，评出综合评审最优的供应商。

3. 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检查

3.1.1 符合性检查的对象是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检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

3.1.3 符合性检查的结果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逐条通过《符合性检查表》各项检查的供应商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按**投标无效**处理。

3.1.4 《符合性检查表》详见附表一。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予以澄清或说明，进行询标环节。

3.2.2 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委托人（如有委托）必须能够熟练的操作新点系统，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个项目只能有一个委托代理人且授权委托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必须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评标委员会的询标等信息，并在“互动交流”中对询标内容进行回复（自询标内容发出起20分钟内完成回复），否则视为放弃说明的权利且完全认可专家的意见。投标人回复时需将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回复意见上传至“互动交流”（回复格式详见“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

3.2.3 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函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3.3 商务及技术评议

3.3.1 商务及技术评议得分满分为70分（权值70%）。

3.3.2 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及技术评议。

3.3.3 评标委员会将对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需求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进行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确定的权重比例独立对每个投标文件的商务及技术部分以打分的方式逐项进行评议。

3.3.4 评标委员会将以算术平均的方式对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进行汇总，计算出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及技术得分。

3.3.5 《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详见附表二。

3.4 价格评议

3.4.1 评标委员会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打分，满分为 30 分（权值：30%）。

3.4.2 价格评议得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1）确定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议得分为满分 30 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评议得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价格评议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3.4.3 《价格评议表》详见附表三。

3.5 评标总得分

评标总得分=商务评议得分+技术评议得分+价格评议得分

3.6 预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3.6.1 根据各供应商的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列出供应商的名次，报评标委员会确认后，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3.6.2 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优劣顺序排列。

3.7 异常低价审查

3.7.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7.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结合同类项目的中标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采购人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价格、市场价格水平、行业薪资水平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

附表一 符合性检查表

类别	评议项目	评议标准
符合性检查	供应商是否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技术需求书响应/偏离表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商务需求书响应/偏离表	是否符合要求

附表二 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分值
技术评议 (54分)	技术加分项	9分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1、主机内置自检测试腔,实现自行探头校准。全部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评审依据: 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2、大屏幕 LED 背光彩色液晶触摸屏 $\geq 89.4\text{mm}$,可带手套操控。全部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评审依据: 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3、内置存储容量:可存储 ≥ 450 个听力筛查结果,全部满

		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电子阴道镜	<p>1、镜头按键根据阴道镜检查流程，检查键“一键”实现 6X-8X-12X 倍光学放大观察快速切换；“一键”进入按采图时序回放观察多图界面，回放显示可将阴道镜检查过程中采集的图像按时序同屏显示，显示图像数量≥ 6幅；“一键”进入检查报告记录操作界面；全部满足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2、提供阴道镜模拟训练云服务系统微信登录可选功能，为阴道镜用户提供阴道镜视频教学、图像判读学习、术语学习和模拟测试功能；具有不少于 10000 张典型病例图谱库。全部满足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3、成像要求：具有光学放大连续变倍、自动聚焦和$\geq 1080p$高清视频成像功能，整机系统水平分辨率$\geq 1150TVL$。全部满足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4、镜头按键功能：基于人因工程设计的镜头 12 按键功能：检查、计时、回放、报告、放大、缩小、三级白光、三级绿光、手扣采图；全部满足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16 分	
儿童保健椅	<p>1. 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5^{\circ} - 40^{\circ}$；相对湿度$\leq 80\%$；供气压力范围 0.55—0.80Mpa，流量$\geq 55L/min$；水源水压范围 0.2—0.4Mpa，流量$\geq 10L/min$；整机输入功率$\leq 350VA$。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2. 牙科椅具有升降瞬间延时功能，无顿挫感；牙科椅运行速度≥ 3档可调。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3. 符合儿童人体工程学的两段式靠背设计，下端始终支撑腰</p>	15 分	

		<p>部，上部可根据儿童身高进行电动调节，拥有$\geq 50\text{mm}$ 运动行程；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4. 坐垫扶手间距$\leq 520\text{mm}$，匹配儿童的体型，医生侧扶手可向外旋转 90°，方便儿童上下牙科椅；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5. 医生治疗台配置≥ 15 功能按键的控制面板，内置式低压 24 伏观灯片，具备≥ 3 个记忆椅位控制；配置防滑硅胶垫，可拆卸进行高温高压消毒 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除颤监护仪</p>	<p>1.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 (AED) 功能，AED 功能适用于年龄大于 29 天人群。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技术白皮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2. 开机时间$\leq 2\text{s}$，符合临床使用。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技术白皮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3.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leq 2.5\text{s}$，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技术白皮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9 分</p>

	显微镜	<p>1. 载物台：钢丝传动，无齿条结构，尺寸为：$\geq 120 \times 132\text{mm}$；行程为：$\geq 76\text{mm (X)} \times 30\text{mm (Y)}$，全部满足得 2.5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 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p>2. 照明系统 0.5W LED，全部满足得 2.5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评审依据 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p>	5 分
商务评议 (16 分)	售后服务方案	<p>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体系完备：（1）有较好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完善的服务计划与内容；（3）合理的维保服务价格及备品备件价格；（4）可靠的备品备件供货渠道；以上满足一项得 3 分，最高得 12 分。</p> <p>评审依据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务方案打分，未提供或所提供的内容明显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不得分。</p>	12 分
	质保期	<p>投标人承诺在采购文件质保期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所投产品原厂质保期的加 2 分，依此类推，最高得 4 分，仅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质保期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p>	4 分

说明：

1. 所有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关参与评分的证明资料文件，必须是有效的，以扫描件形式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上传的材料必须为清晰件，如因清晰度影响评审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未上传将视为无效投标。若投标人有虚假应标情况，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理。
- 2、本量化表中每一栏的得分采用就高不就低的原则，不累计加分，每项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项的最高分值。
- 3、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计分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的按不符合要求处理。

附表三 价格评议表

评议项目	量化标准	分值
价格评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若投标人投标价格超出采购预算范围或最高限价，则该投标人作 无效投标 处理；	30 分
合计		30 分

说明：

- 1、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明显低于标底价，使得其投标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详见第五节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7 异常低价审查），且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说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合理说明彩色扫描件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提供报价合理性说明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提交、电邮提交或其他便携方式。若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是否需由投标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 2、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电子化采购

1. 电子化政府采购

- 1.1 电子化政府采购是指使用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江西省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和询价方式的政府采购活动。
- 1.2 电子化政府采购范围包括货物、服务和工程。
- 1.3 电子化政府采购工作按照统一规划、统一平台、分级管理的原则实施。

1.4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用户包括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人、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

1.5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用户通过数字身份认证证书（以下简称“CA 证书”）登录。用户对系统的操作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后果。CA 证书不得租借或转让。

二、说明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3. 资金来源

3.1 采购人已获得一笔资金。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3.2 采购预算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4. 采购人

4.1 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并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或称招标人、买方。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详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5. 采购代理机构

5.1 采购代理机构（或称招标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6. 合格的供应商

6.1 供应商应当是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本国供应商，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外国供应商可以参加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的除外。

6.2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6.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可在本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

6.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7.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7.1 本招标项目为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

7.2 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7.3 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的现货。

7.4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8. 投标费用

8.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三、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招标需求要览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9.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和修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网上更改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1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上传经采购人确认的澄清和修改文件。

10.4 如果不满足 10.3 的要求,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按规定推迟投标截止期。

11. 招标文件的答疑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投标截止期三(3)天以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网上答疑公告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1.2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12.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12.2 投标文件中所有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参加评标、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认定

1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1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按 13.1 或 13.2 条规定处理。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供应商应完整的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上传系统的投标文件应该清晰可辨，以便评审委员会评审，否则后果自负。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格式 1. 投标书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格式 3. 开标一览明细表

格式 4. 分项报价表

格式 5. 技术需求书响应/偏离表

格式 6. 商务需求书响应/偏离表

格式 7. 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8. 资格声明

格式 9. 承诺函

格式 10.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格式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 1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格式 14.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文件

格式 15. 技术文件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按电子化政府采购规定的格式制作投标（响应）文件的。未按规定格式制作的，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5.2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货物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报价方式和货币

16.1 供应商报价方式和货币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16.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6.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1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7.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17.2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满意。

17.3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 供应商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2) 供应商应满足“供应商须知专用表”规定的资格标准;

3)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18. 货物或服务符合性证明文件

18.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如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与产品说明书和/或样本不符, 要提供合理的说明, 若说明不合理或未提供说明, 将以产品说明书和/或样本为准。

2) 货物从采购人验收后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8.3 供应商在阐述上述第 18.2 (1) 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否则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衡量标准以评标委员会意见为准。

19. 投标保证金

根据抚财购【2022】12 号文, 为降低我市政府采购制度性交易成本, 本项目不予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应在本须知第 23.2 条规定的开标日后 90 日内保持有效,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 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2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须加盖电子公章和法人印鉴章或法人亲笔签名。

2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因制作不周或表达不清晰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22.1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22.2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投标截止时间，将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在上传投标文件电子文档过程中遇到软件相关问题，可咨询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免费客户，客服电话：0512-58188507】，逾期上传或上传不成功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2.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依法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3. 开标的地点和时间

23.1 开标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23.2 开标的时间见“供应商须知专用表”。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CA 锁）自行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等待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开标时间超时，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档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4.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4.3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六、开标与评标

25. 开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5.2 投标人签到：投标人不需要到现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插入 CA 证书进行网上在线签到，未按时网上签到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无法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

25.3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宣读开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以及相关代表姓名。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5.4 公布投标人数量，若开标系统显示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数量少于 3 家时，则公布已递交投标文件单位名称，当场宣布招标失败，结束开标。

25.5 投标人解密：满足开标条件的，进入投标人解密环节。投标人解密时间：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理人在主持人设置的投标人解密时长（设置为 20 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作废标处理。若成功解密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招标人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25.6 招标人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或投标人解密时间结束，招标人使用生成招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

25.7 公布开标结果：招标解密完成后，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工期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5.8 投标人确认：开标结果公布后，投标人应在 5 分钟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确认的视为自动确认。

25.9 开标结束：宣布本次开标结束。

25.10 开标特别说明：

- (1)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的；
- (3) 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4)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造成投标失败的，投标人自行负责。

25.11 不见面开标软硬件要求：

投标人电脑终端的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必须符合不见面开标技术要求并运行正常，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详见“抚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

25.12 开标期间，各交易主体使用数字证书（CA）在各自的电脑终端上的所有操作、音视频及文字交互均被视为各交易主体的行为并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13 各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职工且能够熟练的操作新点系统，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一个项目只能有一个授权委托人且授权委托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必须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评标委员会的询标等信息，并在“互动交流”中对询标内容进行回复（自询标内容发出起 20 分钟内完成回复），否则视为放弃说明的权利且完全认可专家的意见。**投标人回复时需将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回复意见上传至“互动交流”。**

25.14 开标时，投标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投标文件的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第 24.1 条规定对其错误进行更正，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5.15 如在开标时，开标场所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交易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中心免责：

(1) 所涉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系统；

(2) 所涉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操作；

- (3) 系统存在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涉密危险；
- (4) 运行服务器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6) 其他不可抗力（地震、洪水等）原因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出现上述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 评标

26.1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要览第五节“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2 评审现场依法处理投标行为：

同一项目不同供应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或上传、编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机器码等硬件信息相同或属于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对不同供应商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计算机的 IP 地址相同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并在评审报告中对相关情况予以记录。

27.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接触

27.1 除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要览第五节第 3.2 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接触。

27.2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授予合同

28. 中标结果公告

28.1 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机构将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发布评标结果，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若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有异

议，可在公示期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以供应商的名义向江西屹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提出书面质疑。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1 招标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0. 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评标结果公示期满，采购人、供应商、有关部门无质疑，或质疑已处理完毕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本项目在发出中标通知书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需以书面形式告知未中标供应商评审得分与排序。各响应人在投标书中须提供有效的电子邮箱。

30.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加盖单位原色公章的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标书一致）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31.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中标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2. 履约保证金

为优化营商环境，本项目采购人不予收取履约保证金。

33. 中标服务费

33.1 中标供应商应按 34.2 条款中规定的计费方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不再收取其他费用。本项目对中小微企业的中标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 95%收取。

33.2 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中标服务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中标服务费=中标金额×收费费率+速算增加数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 （万元）
100 以下	1.5%	0
100-500	1.1%	0.4
500-1000	0.8%	1.9
1000-5000	0.5%	4.9

八、中小企业扶持等政策

34.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

34.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6）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适用于涉及中小企业的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

34.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必须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34.3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5.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

35.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5.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5.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

36.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6.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6.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7.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

37.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37.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37.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37.4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认证机构参照《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和需提供产品及型号所在品目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

37.5 招标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8. 企业信用查询

38.1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查询，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9. 询问和质疑

39.1 询问

40.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做出答复。

39.2 质疑

39.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9.2.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9.2.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9.2.4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9.2.5 质疑书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其补充完整，拒不补充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补充完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已获取信息回复。

39.2.6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使用抚州市政府采购质疑投诉处理文件清单及范本下载途径：抚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网址：<http://czj.jxfz.gov.cn/col/col115462/index.html?uid=14254&pageNum=4> 下载范本）。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对不在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购买的招标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招标文件的凭证。

39.2.7 质疑函接收方式：

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质疑

接收部门：江西屹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617042913

通讯地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青云峰路金巢华城小区 5 栋 217 室

邮编：344600

40. 解释权

40.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参考格式）

江西省抚州市黎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
项目综合手术台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等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年 月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乙方（中标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招标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
- (3) 招投标过程中的补充文件；
- (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 (5)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一致。

三、货物要求

- （一）以项目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为准；
- （二）如上述文件之间要求存在不一致或文件之中前后要求不一致的，以较严格的为准。

四、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五、验收和交付期限

详见“商务需求书”。

六、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

详见“商务需求书”。

七、合同总价款

-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元（¥【小写】）；
- 具体以合同为准。

八、付款方式： 详见“商务需求书”。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内容，若任何一方违约，应对由此造成对方的相关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不可抗力除外。

（一）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交付期延迟，相关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每延迟 1 日，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二）因甲方原因服务费支付延迟，相关责任和损失由甲方承担。甲方须以拖欠款项金额为基数，按同期人民银行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计息时间从应支付之日起到实际支付之日止。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合同履行期间，单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一）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约定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3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阐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当积极寻求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法

（一）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如经协商或调解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解决；

（二）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黎川县有管辖权的法院；

（三）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一）合同执行期内如遇国家重大政策变化，经双方协商，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并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五）本合同书以中文书就，合同文本一式肆份，甲方、乙方、采购办、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 投标书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或招标公告，我方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全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总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3）我方同意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我方不得撤回投标。
-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 （7）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贵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交付贵方验收、使用。
- （8）与本投标有关的信息请寄：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按照电子化政府采购投标要求填写

格式 3.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规格或型号	产地及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是否属于品目清单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										
2										
3										
...	...									
投标总价(大写)							小写:			

注：1、小、微企业、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明细表中注明，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证书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3、招标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格式 4.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按照电子化政府采购投标要求填写

格式 5. 技术需求书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供应商响应技术条款	响应/偏离	差异说明

填报说明：

1. 供应商应对照第二章招标需求要览第二节“技术需求书”，如完全响应应在此表中填写“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要览第二节“技术需求书”中的所有技术要求”（未做逐条响应的视同全部响应），如有偏离项，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
- 2、做逐条响应的，“差异说明”一栏中，内容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格式 6. 商务需求书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条款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差异说明

填报说明：

1. 供应商应对照第二章招标需求要览第一节“商务需求书”，如完全响应应在此表中填写“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要览第一节“商务需求书”中的所有商务要求”（未做逐条响应的视同全部响应），如有偏离项，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
- 2、做逐条响应的，“差异说明”一栏中，内容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格式 7.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7.4 资格信用承诺函

）或者

以下合格的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二、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可以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证或税收完税证明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文件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其他资格要求（如有）

注：1. 供应商应当把以上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上传的材料必须为清晰件，如因清晰度影响评审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未上传将视为无效投标。

2. 供应商应确保上述证明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格式 7.1 投标企业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人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身份证号：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扫描件

格式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表明：（姓名）系（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人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 话：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身份证原件正反扫描件



格式 7.4 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或自然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前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格式 8. 资格声明

致：（采购人）

关于贵方（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第（项目编号）号（项目名称）的招标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服务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具有独立法人、合法经营资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并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符合《政府采购法》之二十二条要求；
-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 4) 本签字人确认我方具备投标资格及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
- 5) 如我公司提供的资料证明，存在虚假或欺诈，并由此造成不良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本签字人在此承诺以上提供的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的

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字体）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签字：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单位盖章：

格式 9. 承诺函

致：（采购人）

1、我方声明已充分了解（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货物及服务要求，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要求。我方愿意在此条件下接受竞争投标，如果中标，我方承诺在此条件下完成合同规定的权责。

2、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的承诺函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格式 10.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司参加贵司第（项目编号：_____）招标项目投标，在此郑重承诺：

如我司中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34 条“中标服务费”的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贵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附表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摘要)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

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格式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符合条件的提供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

格式 1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

- 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 2、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符合条件的提供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

格式 14、所投产品属于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证明文件

节能产品范围： 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附件），该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最新版为准，品目清单中标注“★”为政府强制性采购产品，未标注的为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强制性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际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环保产品范围： 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中附件《环境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附件），该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最新版本为准，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注：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2. 如属节能品目清单、环保品目清单的产品，需提供产品及型号所在品目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证书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
3. 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需提供。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21)
		A02010601 打印设备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21)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21) 中打印速度为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 (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 空调设备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A020618 生活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10	用电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印机	
		A02010 604 显 示设备	A02010 60401 液晶显 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 60499 其他显 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 609 图 形图像 输入设 备	A02010 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 2 投影 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 1 复印 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 4 多功 能一 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 0 文印 设备	A02021 001 速 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 01 载 货汽 车（含 自卸汽 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 5 乘用 车（轿 车）	A02030 501 轿 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 599 其 他乘用 车（轿 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 6 客车	A02030 601 小 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 7 专用 车辆	A02030 799 其 他专用 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	A02052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23 制冷空调设备	301 制冷压缩机		
		A02052 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 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 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 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 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 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 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 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 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 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 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 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 类	A06020 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 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 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 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 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 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 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 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 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 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 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 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 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 2 金属 质屏风 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 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 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 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 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 家具 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 家具 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 1 棉、化 纤纺织 及印染 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 1 复印 纸（包 括再 生复 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 1 鼓粉 盒（包 括再 生鼓 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 3 人造 板	A10020 301 胶 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 302 纤 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 303 刨 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 304 细 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 399 其 他人造 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 04 二 次加 工材, 相关 板材	A10020 404 人 造板表 面装饰 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 404 人 造板 表面 装饰 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 1 水泥 熟料 及水泥	A10030 102 水 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 3 水泥 混凝 土制品	A10030 301 商 品混凝 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 04 纤 维增 强水 泥制 品	A10030 402 纤 维增强 硅酸钙 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 403 无 石棉纤 维水泥 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 05 轻 质建 筑材 料及 制品	A10030 501 石 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 503 轻 质隔墙 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 07 建 筑陶	A10030 701 瓷 质砖		HJ/T297 陶瓷砖

	瓷制品	A10030 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 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 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 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 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 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 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 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	A10039 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制品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框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格式 15. 技术文件

(格式自拟)

1.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